

# 福建省林业局

闽林函〔2023〕41号

答复类别：A类

## 福建省林业局关于省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1365号建议的协办意见

省应急管理厅：

陈国兴等代表提出的《关于加强南平市森林防灭火一体化建设建议》（第1365号）已收悉，我局的办理意见如下：

机构改革后，在省委省政府和省森林防灭火指挥部统一领导下，我局积极主动适应新形势新体制新要求，不断完善森林防火组织、责任、管理、保障“四大体系”，建立健全高森林火险预警响应、火情报告、火灾处置、队伍建设、隐患排查、物资管理“六项制度”，着力提高林业系统内生产经营单位专业队伍配备率和实战水平，推动林业防火专业样板队伍建设，以点带面推广，带动形成比较完备的林业防火队伍体系。

南平市森林防火工作一直备受省林业局重视，机构改革后，省林业局帮助南平市向上争取资金共计4677万元，资金位居全省首位。其中：1. 中央预算内投资3093万元，分别是：2019年批复的“南平市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项目”中央预算内投资1500

万元，建设林火视频监测系统，购置配备相关防火设施设备，2021年底已竣工验收；2021年批复的“南平市生物防火阻隔带建设项目”，中央预算内投资1593万元，新建生物防火林带3982亩，共计177公里，2022年底已达到竣工验收条件。**2. 省级以上财政转移支付防灾减灾资金共1584万元**，用于南平市所辖县（市、区）森林防火队伍建设、防火物资储备、装备配备等。

当前，我局正督促和指导南平市林业局根据《全国森林防火规划（2016—2025年）》，结合地方实际，科学合理谋划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项目，继续申请森林防火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，并做好项目前期工作。同时我局也将继续支持南平市加大森林防火工作，加强科技防火手段，提升森林防火综合能力。

领导署名：郑 健

联系人：王玲萍

联系电话：0591-87278832

福建省林业局

2023年3月8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，省政府办公厅。

